

证券代码：873418

证券简称：蔚阳股份

主办券商：山西证券

蔚阳余热发电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0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与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本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2,55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5.2651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蔚阳余热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及《蔚阳余热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7）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,5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对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总结，形成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,5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23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,5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2023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根据实际情况，总结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，并做出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,5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派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为保障公司稳健可持续发展、平稳运营，同时为全体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，2023 年度公司不进行权益分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,5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4 年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及其他相关的咨询服务业务，聘期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,5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2024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公司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，公司制定了

2024 年度财务预算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,5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 2024 年 4 月 2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披露的《蔚阳余热发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。公告编号：2024-003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2,55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因参会股东均为关联方，本议案不予回避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瀛和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陆宽、刘志伟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蔚阳余热发电股份有限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及表决方法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蔚阳余热发电股份有限公司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蔚阳余热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北京瀛和律师事务所关于蔚阳余热发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蔚阳余热发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0 日